

	<b>Matt Lion</b>	Jesus as the righteous King of the Jews, the <b>Lion</b> of the Tribe of Judah. Emphasis on <b>righteousness</b> . [Spoke 18, pg 323]
	<b>Mark Ox</b>	Jesus as the Servant and the Workman of the Lord. Emphasis on His Miracles, Strength, and <b>Action</b> . [Spoke 19, pg 331]
	<b>Luke Man</b>	Jesus as the Great Physician and Friend of Sinners. Emphasis on His <b>Humanity</b> , Wisdom, and Mercy. [Spoke 20, pg 342]
 <a href="http://www.grace-life.org">www.grace-life.org</a>	<b>John Eagle</b>	Jesus as the Word of God, the Living Bread that "came down from heaven." Emphasis on His <b>Divinity</b> . [Spoke 21, pg 355]

## 约翰福音 (马有藻新约概论)

作者：约翰。从 (1)书之文学格调；(2)事迹之描述与地区语词；(3)两希之思想背景；(4)十二使徒团体及21；20，24等均可证实使徒约翰为本书之作者。

日期： 85—90A.D.。

地点：以弗所

对像：外邦居住之犹太人（从(1)犹太节期之释明；(2)外邦地方性词句之使用；(3)主题之发挥均指出本书之对象为圣殿焚毁后多年之事迹，又因散居以弗所之犹太人在多方面与外邦人相似，故可决定本书的对象为犹太人。虽本书主要对像为犹太人，唯信息切合历世之信徒）。

目的：证述耶稣基督是旧约预言之弥赛亚，是神的儿子（参 20：31），是全地的救主（4：42）。

目的：证述耶稣基督是旧约预言之弥赛亚，是神的儿子（参 20：31），是全地的救主（4：42）。

主题：耶稣是神的儿子。

特征：

- (1)文学体裁方面简浅易明。
- (2)神学思想深奥，着重耶稣的神性。
- (3)以八个神迹（七个在复活前，一个在复活后）为全书骨架(注30)。
- (4)纪录最多节期（三次逾越节，一次住棚节，一次烛光节，一次不明节日），这些都是决定耶稣事奉年日长短之要诀。\*
- (5)着重耶稣在犹太的宣道（其他福音书则着重加利利宣道）。

- (6)指出耶稣的个人布道比群众布道（符类福音）为多。
- (7)全书缺少耶稣比喻，却充满论谈。
- (8)有关圣灵之讨论在本书内比其他的更多。
- (9)内容是释明性（interpretative），非像别的福音书多历史性(historical)。
- (10)记有著名之七句我是（6: 35; 8: 12; 9: 5; 10: 7, 11, 14; 11: 25; 14: 6; 15: 1）。
- (11)重要的字：相信believe、生命Life、真理Truth，真是True，父Father,世界 World,永生。

历史背景：

约翰（意：神的恩典）与十二使徒之一的雅各同是西庇太的儿子，家居加利利之伯赛大，早年曾跟随施洗约翰为门徒（1: 34-40），后转跟主耶稣到底，为主所特爱之门徒（12: 23; 19: 26; 20: 2; 21: 7, 20），他为人性情激烈（可3: 17），但又柔顺（13: 23），主复活后，他在耶路撒冷与彼得同作美好之见证（徒3: 10; 8: 12）。

在使徒时代，约翰与彼得为主打美好的仗。在44A.D.时，希律安提帕一世把他的哥哥雅各害死，耶路撒冷教会大受逼迫，所有使徒也慢慢迁到各地实施教会的大使命。约翰最后一次在使徒行传出现乃是在耶路撒冷举行的首次教会大会（徒15: 2）。

70A.D.时，耶路撒冷焚毁后，门徒星散各地，多人搬到以弗所居住，以弗所顿成当时的教会中心，教会史有云：到访以弗所即到访全世界。当约翰迁居以弗所后，该地长老必定请他把主耶稣的事迹存录下来（参2: 22; 7: 39; 21: 19等处，指出作者缅怀过去的話）(注33)，在那里约翰担负牧养该区众教会。

那里的教会受希腊哲学的影响颇深，特别是诺斯底主义里，否认基督神性的基督论，这是该主义中之一支派称幻影说（**docetism**）。所以约翰特意书写一本基督论的课本，不但给当时之教会，他为着后世之信徒，指出耶稣基督不是虚渺之人物，而是旧约所预言之弥赛亚，神的儿子，藉着神迹奇事证实他神性的身份，并论信靠他的便可得着永生（犹太人观念中之天国）

一、序言——神儿子成为肉身

二、神儿子的彰显

1. 施洗约翰及他人的见证（一：19-51）

2. 迦拿婚宴变水为酒（二：1-12）

3. 洁净**圣殿**（二章：13-25）

4. 与尼哥底母谈话（三：1-21）

5. 向撒玛利亚人传道（四：1-42）

6. 医治大臣儿子（四：43-54）

三、神儿子所遭受的对抗

1. 于**耶路撒冷**（某**节期**）治瘫子（五章：1-47节）

2. 于加利利（逾越节）喂饱群众（六章：1-71节）

3. 于**耶路撒冷**（**住棚节**）——治瞎子（七章：1-10章：21节）

4. 于**伯大尼**——叫拉撒路复活。被**玛利亚**膏抹（11章：1-12章：11）

5. 于耶路撒冷——凯旋进京与末后呼吁（12章：12-50节）

四、神儿子的最后教导（13章：1节-16章：33节）

五、神儿子的祈祷（17章：1-26节）

六、神儿子的受害（18章：1节-19章：42节）

七、神儿子的复活与显现（20章：1节-21章：25节）

摘要：

本书为一释明基督为神之论文

（故比其他福音书之着成为

晚），而出发点则建立在历史

事实上，这不是如诺斯底派根

据幻想，否定历史之基督论，

却是以无可推诿的史实（神迹）

引证耶稣基督之神性。

## 教會的內在掙扎：異端（內憂）

### 一、極端異端的形態

#### 諾斯底主義（Gnosticism）

“諾斯底”意思是“智慧/知識”。智慧/知識主義。與東方善惡二元論與希臘哲學的混合體，再加上基督教的外衣，在公元80-150年間成形。

諾斯底主義深信靈界與物界的對立，是兩股同等的、勢均力敵的力量，而物質世界是罪惡的。在靈界，自有永有的神不斷從他的本體放發出靈體，是美好。

這些靈體與神越接近，它們便越像似神，越有神的性質與能力。人類乃受造於靈體，本身帶有靈的生命，但這生命卻被困於物質之內。至高的真神為了拯救人類，便差派一位具有高度神性與能力的靈體，進入物質世界，把人類的靈從物質中解救出來。

產生：禁欲主義，放縱人體主義。

#### 一 .神子之背景（1： 1—34）

##### A.他的永恒（1： 1—5）

神的兒子本是道（希臘哲學認為道是最崇高的理論，但約翰卻證明道就是耶穌），他的永恒在簡短數節內可見。他是：(1)從太初已有（即在時間之前已存在）

(v.1a)；(2)與神同位（v.1b）；(3)與神同格（v.1c）；(4)萬物之創造者（v.3）；(5)永生的源頭，永生的化身（v.4a）；(6)世人真光（v.4b；參1： 9）。

##### B.他的出現（1： 6—18）

神子雖然從永遠已存在，但是他却在歷史上出現，道成肉身，住在人中間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（v.14a），滿有神的榮光（v.14c）。他在歷史上之出現不是沒有人證（v.14b），乃是為表明天父之恩典和真理（vv.17—18）。

##### C.他的先鋒（1： 19—34）

#### 二 .神子的工作（1： 35—5： 47）

##### A.神子的門徒（1： 35—51）

##### B.神子的宣道（2： 1—5： 47）

#### 三 .神子的被棄（6—11章）

#### 四 .神子的受苦（12—19章）

神子骑驴进京是耶稣生平中一件非常重要的事迹，此次为神子最后一次献给以色列，为他们的王（12：12—19）。这件事迹引进神子受难的星期，称为受难周。在符类福音内，主耶稣进京后每天之事迹均有记录，约翰福音则只记受难前一晚的情形，但作者却多记一件符类福音无提及之事迹，即是逾越节前六天神子在伯大尼受马利亚用香膏膏他，旨在描写一幅对比之图画：在受难前得享片刻温暖之接受。

##### A.逾越节前（12：1—50）

##### B 逾越节对门徒的勉励（12章-17章）

##### C 十字架道路（18-19）

#### 五 .神子的复活（20：1—21：25）

##### A.复活日（20：1—25）

##### 1.早上（20：1—18）

(1)坟石挪开（v.1）（不是给神子出来，而是给门徒进去看）；(2)衣着齐放（vv.3—5）；(3)作者（先进到坟墓）的见证（v.8）；(4)神子自己（vv.11—18）。

##### 2.晚上（20：19—25）

复活日晚上，门徒因惧怕自己会像神子般受捉拿杀害，那时又不见了他的身体，在惧怕的困境中，神子向他们显现，目的有四：(1)证明他的复活（v.20）；(2)差遣他们传复活的信息（v.21）；(3)给他们预尝将来沛降之圣灵（v.22）；(4)给他们宣判的权柄（v.23）。

##### B.复活日后（20：26—21：25）

##### 1.八日后（20：26—31）

##### 2.某日（21：1—25）

这段事迹（第八个神迹）是全书的附跋，旨在指出门徒从复活的主那里领受大使命。这虽不是符类福音那样的教会大使命（例太 28：18—20），然而在约翰福音的独立结构中，这也是一种大使命，是喂养羊群的使命。这使命是牧养教会的使命，而符类福音所说的使命是扩展教会的使命，是教会增长的使命。前者是教会对内的使命，而两者则构成教会真实的大使命。

约翰福音被称为属灵的福音（**Spiritual Gospel**），又喻为基督的心。如马太福音是圣殿的以色列人院，马可福音为祭司院，路加福音为外邦人院，约翰福音是圣殿之至圣所无疑。因本书把主的心揭开，叫世人晓得他是神的儿子（20：31a），也叫人因相信神而得永生（20：31b）。圣经说：神子来是叫人得生命，并且得的更丰盛（10：10）。你有永远的生命吗？你有丰盛的生命吗？